

致醫療規劃及發展統籌處：

對於建議所有擬受規管的私營醫療機構都必須符合有關處所管理的強制規定這個建議，我覺得方向是好的，但是業界會將這些成本上升轉介給我們一般市民，令市民不能享有便宜的醫療服務。

謝謝。